

# 新北市阿波羅身心障礙者庇護工場 就業服務員 徵才

**職稱：就業服務員 乙名**

**條件：**符合下列資格之一：

1. 領有社會工作師、職能治療師、心理師或特殊教育教師證書。
2. 取得就業服務乙級技術士證。
3. 復健諮商、社會工作、職能治療、物理治療、特殊教育、勞工關係、人力資源、心理或輔導之相關學系。
4. 從事就業服務或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工作1年以上，且完成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相關專業訓練80小時以上，成績及格取得結訓證明。

**薪資含勞退健：** 研究所畢業者:新台幣45,338元 / 大學畢業者:新台幣39,954元  
專科畢業者:新台幣37,416元 / 高中(職)畢業者:新台幣35,142元

**工作內容：**

辦理就業服務計畫擬定、就業諮詢、就業機會開發(尋求適當庇護性員工工作項目)、推介就業、追蹤輔導、職務再設計及就業支持(與往來廠商客戶維繫工作穩定流暢)等事項。

**具備資格文件資料：**

符合前述資格條件之一者,即須相關證明文件正本,履歷表等。(請勿直接應徵)  
先影本電子檔 [Email:service@apro.org.tw](mailto:service@apro.org.tw) ,將盡快安排面談時間。

**福利待遇：**

- 全勤獎金、三大年節獎金、團體意外險、定期健康檢查、慶生會及聚餐、年度旅遊、庇護工場主管機關所舉辦之各項進修課程與教育訓練及定期專業顧問及督導場內工作輔導。
- 以上薪資待遇含年終獎金,比照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之規定,最高以每月薪資之1.5月計發。歡迎有工作服務熱忱助人,先投遞履歷再約洽面談時間。

**承辦人：劉小姐 連絡電話：02-2695-8058 22158新北市汐止區原興路58號1樓**